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 公众参与说明

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

## 1 概述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 2018 年第 4 号令）相关内容，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属于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需要开展公众参与活动。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南充日报公示和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开。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3 年 5 月 4 日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评，2023 年 5 月 6 日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主要内容包含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综上，本项目第一次公示公示时间、期限和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表 1 第一次公示具体内容

<p>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 第一次环评公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对“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p>
---

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

(2) 建设单位：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性质：技改

(4) 建设地点：四川省南充市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原有厂区内

(5) 总投资：110 万元

(6) 项目概况：本项目在现有 39 类危险废物基础上，新增危险废物种类及代码，新增现有危废处置方式。同时利用预处理车间一定区域建设冷库，用于暂存医疗废物。项目不新增占地，其余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等均依托现有工程。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南充市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5320849982

邮编：637399

###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天府四街 199 号

邮编：610041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28-61331721

邮箱：hp2s4742@126.com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见附件。

###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选择以下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提出意见：

(1) 向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口头建议

(2) 以电话、短信的形式发送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3) 采取书面形式将意见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附件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表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第一次公示在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进行，公示时间为2023年5月6日起10个工作日，公示网址[https://www.nanchong.gov.cn/jjkfq/xwdt/tzgg/202305/t20230506\\_1819078.html](https://www.nanchong.gov.cn/jjkfq/xwdt/tzgg/202305/t20230506_1819078.html)。此次网络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2.2.2 其他

除上述外，同时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图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2018年第4号令）第十条规定，于2023年5月29日起10个工作日，通过在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公示、在南充日报上进行登报和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张贴公告这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如下（具体见表2）：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分析认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本次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2 第二次公示具体内容

<p>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 第二次公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的基础上，进行第二次公示。本次公示主要就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实施的环境保护问题，征求所在地或者与本项目有直接或者间接关系的企事业单位或者个人的意见或建议，对项目在施工期间和运行期间所造成的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以及对其项目支持与否的态度。</p> <p>一、建设单位联系方式</p>
--

名称：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电话：15320849982

通讯地址：四川省南充市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二、环评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名称：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长虹科技大厦

邮编：610000

联系人及电话：刘工，028-61331721

邮箱：hp2s4742@126.com

##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的范围主要考虑项目周边居民、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主要调查事项如下：（1）公众对项目的开发建设所持的态度；（2）公众对现状环境质量是否满意；（3）公众认为项目开发建设的主要环境影响。

本公示还将征求公众主要是对项目报告书中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及建议，即您认为本报告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合理、可行，措施实施后是否对您的居住环境和当地环境造成影响提出建议和意见，我们将充分考虑到您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 四、公众意见表的下载方式

公众意见表位于本网页下方附件处，附件 1。

## 五、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网络电子版下载方式或纸质版报告现场查阅方式

公众可在本网页下方附件下载网络电子版；或至四川省南充市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部查阅纸质报告。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及方式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下载本网页附件 1《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环评公众意见表》后，通过用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反映自己的意见或建议，供政府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听取参考。如你有任何意见与建议，或者需要索取更加详细的信息，请于公示期限内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第二次网络公示（征求意见稿）在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为2023年5月29日起10个工作日，网址：[https://www.nanchong.gov.cn/jjkfq/xwdt/tzgg/202305/t20230529\\_1826962.html](https://www.nanchong.gov.cn/jjkfq/xwdt/tzgg/202305/t20230529_1826962.html)。此次网络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同步在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南充日报上进行两次登报公示，登报公示时间分别为：2023年6月5日和2023年6月6日，分析认为，登报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登报情况如下图所示：











在地周边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张贴现场照片如下所示：



大生桥村委会



万树山村村委会





长春村村委会



鼓锣山社区公示栏

### 3.2.4 其他

除以上公告方式外，没有采用其他方式。

###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接到查阅申请。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e-mail、电话和信箱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反对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2018年第4号令）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6、其他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纸质资料及电子版资料已存档备查。

## 8、诚信承诺

本次公众参与采取了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三种方式同步进行的方式进行。本项目在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进行了第一、二公示，在南充日报上进行了两次登报；在本项目所在地易于公众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项目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欺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的后果由南充嘉源环

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6月26日